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5月31日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子公司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尔泰”）55%的股权转让给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尧诚投资”）和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科技”），具体转让价格以2017年4月12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2017]第020093号）确认的华尔泰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人民币61,918.04万元为依据，经协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合计34,000万元，其中尧诚投资受让42.60%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6,332万元；东泰科技受让12.40%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7,668万元。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1日、4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关于出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交易进展

根据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与尧诚投资、东泰科技签订的《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尧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池州市东泰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相关条款。2017年5月31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股权转让协议正式生效。

同日，公司在池州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与尧诚投资、东泰科技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作，尧诚投资将其持有华尔泰 51% 股份质押给公司，并办理完毕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三、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华尔泰股权，从 2017 年 6 月 1 日起，华尔泰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

2、公司已收到人民币 3.4 亿元股权转让款，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积极的影响；

3、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为公司带来投资收益约人民币 8,000 万元；

4、截止到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对华尔泰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 8,437.5 万元，由尧诚投资提供反担保；

5、此次股权转让能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减少基础化工板块的业务占比，规避经营风险，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实力，集中优势资源和资金，进一步加快公司的战略转型与产业升级。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池州市工商行政和质量技术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池）股质登记设字[2017]第 25 号；

3、公司与华尔泰、尧诚投资、东泰科技签署的《委托担保协议》；

4、公司与尧诚投资签署的《股权质押反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六日